学生版世界文学经典

三个火枪手

〔法〕大仲马　原著
赫　崇　译写
吴大伦　绘图

吉林文史出版社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

导　读

哲人说:熙熙攘攘,皆为利来;攘攘熙熙,皆为利往。于是有人货名市利,入世浮沉九死而不悔。小说的主人公达尔大尼央便是带着建功立业的目的只身闯入巴黎城的。他与三位志同的火枪手朋友不畏强权,在与红衣主教大人的周旋中屡战屡胜。全书人物众多,达官显贵、市贾平民应有尽有,是爱情与友谊、金钱与权力把这些人紧密联系在一起,纠葛纷争之中上演了一幕幕悲喜剧。在引人入胜的故事情境里,昭示出深刻的人生哲理:智慧操持于万物灵长的人类的手上,但善用者缔造幸福生活,滥用者叩开地狱之门。权力不能主宰一切,邪恶终将被毁灭,惟有真情与正义永存。

法国著名作家大仲马出生于1802年,他一生经历丰富多彩,为人慷慨好客,是位颇具传奇色彩的多产作家,在戏剧与小说创作领域都有骄人成就,以1844年《三个火

枪手》的发表作为他戏剧家与历史小说家的分水岭。但大仲马又不是纯历史小说家,他本人曾说:“历史是什么?是我用来挂小说的钉子。”的确,在历史的巨大钉子上,挂满了大仲马的小说珍品。如《基督山伯爵》、《玛戈王后》、《红屋骑士》等。1870年12月5日,一代文豪大仲马在女儿玛丽的怀中去世,他的名字将与他的作品一样永垂后世。

小说《三个火枪手》是大仲马的代表作之一,一经问世便引起巨大轰动。街头巷尾,茶余饭后,人们的话题几乎都是达尔大尼央和他的三个火枪手的冒险经历。人们如此关注他笔下人物的遭际和命运,使大仲马满怀喜悦再度提笔,一鼓作气于1845年推出续集《二十年后》;1850年又创作《二十年后》的续集《布拉热洛纳子爵》,至此,《达尔大尼央三部曲》完成,为他的历史小说又增新绩,使读者再饱眼福。

目录

一　孤身入世　巧结良友 …… 1
二　钻石坠子事件 …… 41
三　久别重逢 …… 89
四　行行有利　行行有弊 …… 120
五　两种战争 …… 166
六　时间就是生命 …… 199
七　永绝后患 …… 233
八　尾声 …… 262

一　孤身入世　巧结良友

是的，巴黎给了所有人成功的机会，就看你能否抓住它。

正如每个年轻人都渴望建功立业一样，十七岁的达尔大尼央先生收好父亲倾其所有赠给他的三件礼物后，没等母亲含泪说完叮嘱的话，便迫不急待地离开家，开始了他人生第一次旅行。他对这次远行的目的地——巴黎，怀着无限的憧憬，他坚信在那里将会实现一个智勇双全的热血青年的理想。是的，巴黎给了所有人成功的机会，就看你能否抓住它。

达尔大尼央的行囊虽然不大，但是装满了父母的爱；他的财富虽然不多，但都是来自父母最珍贵的礼物。

旅行或者闯荡，代步工具至关重要。在十七世纪，马就是主要的交通工具，因此达尔大尼央不可缺少的拥有了一匹坐骑——老父的礼物之一。这匹马比较特殊，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

它通常比它的主人更加引人注目：这是一匹贝亚恩小马。十三岁左右，尾巴上的毛少得可以让细心人数出具体数目，腿上长着坏疽，走起路来总是谦逊地把头垂得比膝盖还低。它每天可以为它的骑士行出八法里路。它最与众不同之处是它的皮毛，那种桔黄色在它的同类中是那么少见，但至于当新主人比需要它更需要钱时，因着它的毛色还使主人多得了几利弗尔。

当父亲带着对马的深厚感情把马转赠给儿子时，他听见了儿子不自由主的叹息声。

父亲把他仅有的十五个埃居作为第二件礼物送给儿子，同时说了一番无法用金钱来衡量价值的话。他用一口与先国王亨利四世同样纯正的贝亚恩土话语重心长地说：

“我的儿子，万一您有事到宫廷，您务必要不失尊严地维护您的贵族姓氏。为了您，也为了您亲近的人，绝不能容忍别人对您有丝毫的冒犯，除非冒犯来自红衣主教大人或国王。”

“一个贵族子弟的成功，仰仗的是勇敢。哪怕一秒钟的胆怯都可能使您与成功失之交臂。虽然决斗已被禁止，

这就更需要加倍的勇气。决斗的胜利也必将给您带来至高无上的荣誉。”

“您的母亲会给您一个秘方，只要不伤及心脏，这个秘方对任何创伤都有神奇的疗效。您要利用这一切，幸运地、长久地活下去。”

“下面我给您提供一个榜样，就是我从前的邻居德·特雷维尔先生。孩子，您知道国王曾经生活在我们贝亚恩，德·特雷维尔先生在孩提时代有幸同国王一起玩耍。他们的游戏有时转变成打架，但并不因为对手是国王，特雷维尔就装成弱者，相反，他总是尽力而为。由于他的胜利，国王对他更加敬重、更加友好，直到国王去了巴黎。”

“特雷维尔长大后，也是只身到巴黎闯天下。他在途中与人决斗过五次；从老国王去世直到小国王成年，决斗过七次，还不算一次次战争和围城；从小国王成年至今，也许决斗能达到一百次！因此，尽管有许多规定，他还是当上了国王十分看重而红衣主教大人颇为畏惧的一群火枪手的队长；当然，红衣主教大人事实上无所畏惧。”

“此外，德·特雷维尔先生很富有，他每年有一万埃居的收入。”

“我要告诉您的是您的起点和他是一样的。我给您的第三件礼物就是我写给他的推荐信，他是个重情义的人。”

“以他为榜样，好好地做吧！”

父亲的话使达尔大尼央受益良多，他辞别了伤心的母亲，信心百倍地踏上征程。

由于达尔大尼央记住了父亲那为维护尊严而决斗的话，他时时刻刻都用警惕的目光看着路人。他的拳头始终紧握，而且每天都有十几次把手伸向剑柄。这样，他平安地来到默恩城。

但是当他在诚实的磨坊主客店门口下马时，居然没有一个人从店里出来扶住他的马镫，这是上路以来没出现的情形。他有些恼怒地顺着底层一扇半开的窗户朝店里望进去，看见一个身材高大，面带慢色、神情高傲的贵族正与两个人说话，听众看起来像是店中的老板和伙计，他们态度恭敬且认真。

达尔大尼央深信他们的话题与自己有关，于是侧耳

聆听。果然，话题正是他那匹小马。谈话的三个人并不知道他们已经引起了自尊心极强的达尔大尼央的愤怒。

年轻的闯荡者向着谈话者走过去，他用傲气十足的目光打量着陌生的贵族，无疑他是谈话的主要发起人。那人年龄在四十三岁左右，面色苍白，有一双目光锐利的黑眼睛，鼻子突出，黑唇髭修剪得十分仔细。他身穿一件紫色的紧身上衣和一条带有紫色饰带的紫色齐腰短裤。

这是个精明能干的家伙，达尔大尼央细致入微地观察“敌人”。他本能地感觉到这个人对他的一生将会产生重大影响。

看到那个人肆无忌惮地谈论他，怒火迅速赶走了达尔大尼央的理智。他本想用一席既有尊严又高傲的话向“敌人”挑战，但说出来的却恰恰相反。

“喂，先生，”他大声嚷道：“窗板后的先生！您在笑什么？不妨说给我听听，让我们一起笑笑。”

那个傲慢贵族弄清这话是对他说的，便用令达尔大尼央更难以接受的挖苦讽刺和蛮横无礼的口气回答：

“我并没有与您说话，先生。”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

陌生人看着面前的年轻人，他发现这个年轻人还很英俊：棕色的长脸；眼神坦诚又聪颖；虽然是鹰钩鼻，但是很秀气；象征头脑精明的高颧骨；肌肉发达的颌部显得很有性格。只是因为愤怒使帅气的脸庞绷得太紧，稍稍影响了形象。此外，年轻人的着装虽然不华丽，但很齐整，戴着一顶插着根长羽毛的贝雷帽，如果没有那把挂在披肩带上的长剑，很容易被人误视为农夫的儿子。

陌生人慢慢走出客店。若无其事地在年轻人的小马前站定，对于达尔大尼央已拔出一尺来长的剑视而不见，反而继续说着可怜的小马：

“这匹马年轻时肯定是桔黄色，这是植物学中非常著名的一种颜色，在马身上就更为罕见。”

显然，他没有把这个小伙子看成一种威胁，说完对马的看法，转身要回客店。达尔大尼央想起刚才来到时，大门底下有一匹备好鞍的马，看样子是属于这个讨厌的贵族的，他可不甘心把对他无礼的人放走，于是他从剑鞘里拔出剑，边追边喊：

“转过身来，我不愿从背后刺人，即使您嘲笑了我。”

“我！刺我！”陌生人猛地转身，目光中流露着惊奇

和蔑视，“好啦，好啦，朋友，您一定是疯了！”

接着他自言自语地低声说了一句：

“可惜遇上他的不是陛下，国王正在寻找勇士充实他的火枪队，这家伙真冲错了对象。”

他刚说完，达尔大尼央已经猛地一剑刺来，要不是他反应敏捷，很可能这是他最后一次开玩笑了。他正想拔剑抵御，却发现一直听他讲话的客店老板和伙计已用棍子、铲子和火钳子做武器，与对手打在一起。于是他潇洒地把剑猛地收回鞘内，变成了斗殴的旁观者，径自回店去了。

达尔大尼央尽管剑术不错，但一方面两个对手太野蛮，另一方面他们的武器差别太大，他终于招架不住，被一棍打破了头，倒在地上。

“喂！那个疯子怎么样了？”贵族听见开门声，回头对探问他身体状况的老板说：

“您安然无恙吧？”老板先问了一句，然后回答了问题，“那个年轻人已经昏了过去。他真是疯子，不省人事之前还拼命喊您，向您挑战。”

“这么说，他是个魔鬼了？”陌生贵族叫了起来。

“啊，不，阁下，他不可能是魔鬼，”老板轻蔑地撇着嘴回答说，“因为我们搜过他，他的包袱里只有一件衬衣，他的钱袋里仅有十二个埃居。尽管如此，他还逞强说，这件事如果发生在巴黎，您立刻会后悔；在这儿呢，您以后一定会后悔的。”

“那么，他是一个乔装的贵族了？”陌生人冷静地说。

“我把这个情况告诉您，就是为了让您有个提防。他曾经拍着紧身上衣的口袋说：‘你们以后会看到，德·特雷维尔先生在知道他的被保护人受到侮辱后会怎么想。’”老板又说。

直到听见德·特雷维尔先生的名字，陌生人的表情才有变化，他渐渐警觉起来。

“哦，亲爱的老板，那您一定知道他口袋里有什么啦？”他试探性地问着。

“是的，阁下。有一封信是写给火枪队队长德·特雷维尔先生的信。”

老板的洞察力可不及达尔大尼央，陌生人已经变得心事重重，他低声嘀咕着：

“难道特雷维尔会派这个年轻的加斯科尼人来对付

我？不管怎么说，我不能让一个小小的障碍破坏一个伟大的计划。”

沉思了几分钟后，陌生人对老板说：

“听好，老板，良心不允许我杀死他，但他却碍我的事，您难道不能替我摆脱这个疯子吗？他现在在哪儿？”

“在二楼，我妻子的房里。”

“他的衣服、袋子、紧身短上衣也都在那儿吗？”

“不，都在楼下厨房里。”

“现在您把我的账算清，再通知我的仆人，我们要马上离开。”

“好的，阁下。”老板一边答应，一边在心里琢磨，“他莫非害怕这个毛孩子？”

但是陌生人已没有时间让他多想，于是老板行个礼，退了出去。

“不能让他看到米莱狄，我最好马上去迎她。我要能知道那怪人的信上写什么就好了。”陌生人对自己说。

店老板上楼看到完全清醒了的达尔大尼央，联想到他可能会带来的种种麻烦，产生了让这个年轻人尽早离开的念头。他推着头上缠满了绷带的伤员下楼到厨房取

东西。

所幸达尔大尼央的听力和视察力没受到丝毫影响，他看到他的挑衅者正站在一辆套有两匹粗壮的诺曼底马的重型四轮马车的踏板上平静地与人谈话，与他谈话的是一个二十到二十二岁之间的女人。

这个女人年轻貌美，对达尔大尼央而言，这种美在他一直居住的南方是十分罕见的：她面色苍白，卷曲的金发自然地披在肩上，蓝色的大眼睛无精打采，玫瑰色的嘴唇极其动人，雪花石膏一般洁白晶莹的手轻扶在车窗上。

“这么说，法座命令我…”美丽的女人有些激动地说。

“立即返回英国，如果公爵离开英国，直接向他禀报。其它指示全藏在盒子里，等您到了拉芝什尔海峡的另一边再打开，夫人。”陌生人说完，递给女人一只小盒子。

“那您怎么办？不教训那个无礼的小子吗？”美丽的夫人问道。

这话却由听觉灵敏的达尔大尼央做出了回答：

“那个无礼的小子现在要来教训别人了，希望他不会像刚才那样逃走。”

陌生人把手伸到剑鞘上，却被美丽的夫人劝阻：

“考虑考虑吧，别因小失大。”

“好吧，米莱狄。”陌生人接受了这个建议，收回了表示他勇敢的手。

两人点头作别，一转眼就消失在达尔大尼央面前。

由于愤怒，年轻人再次昏倒在地上，所以他没有听到老板说：

“我失掉了那两个，我至少有把握把这个留上几天，让他口袋里的那十二个埃居跑进我的钱袋。”

可惜，老板的如意算盘被这个旅客破坏了。达尔大尼央充分利用母亲给的药方，第二天他的伤就差不多痊愈。他丝毫没想到他的快速康复会刺痛老板的心。

付钱的时侯，达尔大尼央突然发现他最宝贵的信不翼而飞。他气血上涌，抽出他的剑，不过这把剑并没有对老板、老板娘、伙计等一干人构成威胁，原来它的主人并不知道它在前一天打斗中光荣地折断了。然而这个挫折并不影响剑主人的暴躁情绪，他的语言比手中的武

器更有力：

“我预先告诉您，我的信是给德·特雷维尔先生的，如果我找不到，他会有办法让你们找到的！”

这句话终于让老板气馁了，他们纷纷扔掉长矛、扫帚、棍子。老板首先做出榜样，开始寻找那封比携带金钱更重要的信。因为它的收信人在全法国人的眼里地位是非常高的，恐怕除去红衣主教和国王，德·特雷维尔先生就是最令人尊敬的大人物了。

他们翻遍客店，那封信依然不肯出现。忽然间，有一道亮光闪过老板的脑海。

“这封信没有丢！”他大叫起来，“一定是昨天的那个贵族。当我告诉他，您的保护人是德·特雷维尔先生，而且还有一封给他的信时，那位贵族非常不安，问我这封信在哪儿后便立刻到厨房去了。我敢打赌是他偷的，我敢肯定。所以，先生，您一定要相信我。”老板竭力推卸着自己的责任。

“这么说，他是贼了。”达尔大尼央以一副不能让人怀疑的口吻对老板说，“我会向德·特雷维尔先生申诉，而德·特雷维尔先生则会向国王申诉。”

接着，他神色威严地从口袋里掏出两个埃居付给老板。老板手里拿着帽子，把他一直送到门口，看起来一点也不因为客人的马上离开感到遗憾。

剩下的旅途没有什么特别的事情发生，达尔大尼央顺利抵达巴黎城。

他在圣安东尼门把那匹筋疲力尽的马卖了三个埃居。买主十分坦率地对年轻人说，他完全是因为这匹马的毛色非常特殊才会出到这个高得惊人的价钱，因为这匹马凭脚力根本不值九利弗尔。

没有了桔黄马，达尔大尼央步行进城，最后在掘墓人街找到了一间与他微薄的财力相称的房间。

付出定金后，这个小房间就成了年轻人第二个家。他把衣服整理好。接着走出家门到铁器沿河街去给他的剑重新配了个剑身。然后他到罗浮宫，向他遇到的第一个火枪手打听德·特雷维尔先生的府邸。这个地址与他租下的屋子很近，使得达尔大尼央高兴起来。

带着对未来的希望，年轻人回到他自己的家，躺在床上，酣然入睡。一直甜睡到第二天上午九点钟，才起身朝德·特雷维尔先生家走去。德·特雷维尔先生从他父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